

非都會型地區的國小英語教學情形及師資現況調查

張玉芳

靜宜大學英文系助理教授

一、研究背景與目的

英語教育自九十學年度起，已正式成為國小五、六年級學童之必修課程。自教育部公佈該項政策後，許多關心國小英語教學學者，即陸續就政策實施之相關細節，如：師資培訓、課程規劃、教材評選、教學法等提出討論或建言（石素錦 1998；余光雄 1998；廖美玲、陳秋蘭 1998；施玉惠 1999；陳須姬 1999；陳秋蘭 1999；廖美玲 1999，詹餘靜 2000），以及針對各地區的英語教學實施現況、成效做調查（曹素香 1993；陳淳麗 1999；陳秋蘭、廖美玲，1998；戴維揚 1998；施、周、陳、朱 1998；施、張、沈、蘇、曾 2001）。

雖然，教育部規劃的政策是從九十學年度開始，透過九年一貫的架構，從五年級開始實施英語教學。但不少研究的調查結果顯示，許多國小已提早開始試辦英語教學。而且，各縣市英語教學的實施年級差異也頗大：有全校一至六年級全面實施，有實施於中年級、亦有實施於中、高年級。因此，目前此一教育政策的實施情形，實處於「各校自主」之狀況。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現況的相關研究在此政策實施初期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因其調查結果可幫助政府及各校相關人員對當前實施現況有清楚的了解，作為未來各校相關人員對其教學方向及政府對其政策實施調整、修正的參考。然而，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現況的相關研究，如施、周、陳、朱(1998)的研究報告指出，多針對大都市進行調查；大都市以外的地區英語教學實施情形之相關資訊則普遍缺乏。本研究乃針對台中縣及苗栗縣九十一學年度國小英語教學師資現況做調查、分析與比較。研究問題則列述如下：

首先，在英語教學實施情形及師資現況方面，調查範圍包含：

- (一)苗栗縣、台中縣各國小 90 學年度以前及 90 學年度，英語教學的實施情形（即各校開始實施的學年度與實施年級）。
- (二)苗栗縣、台中縣各國小 90 學年度以前及 90 學年度，英語教學的師資來源及人數。
- (三)苗栗縣、台中縣各國小實施英語教學的信心程度。

(四)苗栗縣、台中縣各國小實施英語教學最憂心的問題及所需要的幫助。

二、研究方法與步驟

本研究以問卷為收集資料的研究工具。苗栗縣、台中縣的英語教學實施情形、師資現況調查方面，問卷（參看附錄一）乃以校為單位，每所國小一份（苗栗縣 90 學年度共有 118 所國小；台中縣 152 所國小）。交由各校教務主任或即將於 90 學年度教授英語的老師填寫。苗栗縣的問卷回收率為 84.7%；台中縣則為 46.1%。

三、研究結果與討論

苗栗縣及台中縣內接受問卷調查的國民小學中，許多國小於 90 學年度以前，已開始實施英語教學。如表一、二 顯示，接受問卷調查的苗栗縣及台中縣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實施最早始於 85 學年度；87 學年度起，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即隨年增加。而台中縣各學年度試辦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則高於苗栗縣。由表三、表四則可看出，試辦英語教學的學校有的是一至六年級全校性地實施，而多數則實施於中、高年級。

表一 85-89 學年度，苗栗縣各學年度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學年度	85	86	87	88	89
各學年度實施英語教學學校總數	1%	0	9.1%	23.2%	33.3%

表二 85-89 學年度，台中縣各學年度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學年度	85	86	87	88	89
各學年度實施英語教學學校比例	2.5%	5%	15%	27.5%	72.5%

表三 85-89 學年度，苗栗縣各年級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5 年級	6 年級
26%	27%	36%	37%	50%	53%

表四 85-89 學年度，台中縣各年級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5 年級	6 年級
31.6%	36.8%	50%	47.4%	92.1%	92.1%

90 學年度，教育部規定各國小於五、六年級實施英語教學。表五、表六顯示出，苗栗縣接受問卷調查各校，除了一所國小只勾選四年級外，其餘皆一致地執行了教育部的政策，於五、六年級實施英語教學。台中縣則有少數學校僅開始實施於六年級。雖然，苗栗、台中兩縣接受問卷調查各校幾乎一致地執行了教育部的政策，

但各個學校實施的年級面卻有著不同的組合。有的學校全校性地實施英語教學；也有實施於三、四、五、六或四、五、六年級。全縣英語教學實施年級的差異，或許展現、反映了各校決策者對英語教學的實施有著不同的理念以及教師資源充沛與否的差異。

表五 90 學年度，苗栗縣各年級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5 年級	6 年級
14%	15.3%	25.3%	26.3%	99%	99%

表六 90 學年度，台中縣各年級實施英語教學的學校比例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5 年級	6 年級
37.5%	40%	52.5%	55%	97.5%	100%

關於苗栗縣各校實施英語教學所需的師資人數，多數(75.5%)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九十學年度需要的英語教師人數為 1 人。九十學年度以前，實施英語教學之學校的師資來源以其他科系畢業的在校級任、科任老師之比例最高(56%)，其次為英文系畢業的在校級任、科任老師(24%)，另有 3%的學校是請英文系畢業的學生家長幫忙。而九十學年度，國小英語教學正式實施於五、六年級，各校所擁有的合格師資總人數，則差異頗大。合格師資的定義乃是根據苗栗縣政府所訂定之標準，共分為四類：1)教育部認證的國小英語老師、2)苗栗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一屆、3)苗栗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二屆、4)實務班學員。表七顯示出 30.6%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沒有縣政府教育局認可的合格師資。33.7%的學校擁有一位。雖為少數，但亦有學校擁有 8 位或 12 位的合格師資。各校九十學年度實際教授英語的老師總人數及其背景則列於表九、表十一。九十學年度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人數多數為 1 人(59.6%)，而仍有 10.1%的學校截至調查截止時（八月中旬），依舊缺乏英語教學師資。而實際教授英語之師資背景過半數為縣政府培訓師資；國家認證的合格英語師資僅佔 14.1%。

表七 苗栗縣各校合格師資總人數分佈表

合格師資 總人數	0	1	2	3	4	5	8	12
學校比例	30.6%	33.7%	18.4%	7.1%	5.1%	3.1%	1.0%	1.0%

表八 台中縣各校合格師資總人數分佈表

合格師資 總人數	0	1	2	3	4	5
學校比例	5%	45%	25%	20%	2.5%	2.5%

表九 九十學年度苗栗縣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師資總人數分佈表

實際教授師資人數	0	1	2	3	4	6
學校比例	10.1%	59.6%	24.2%	4.0%	1.0%	1.0%

表十 九十學年度台中縣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師資總人數分佈表

實際教授師資人數	1	2	3	4	5
學校比例	37.5%	22.5%	22.5%	12.5%	5%

表十一 九十學年度苗栗縣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師資背景

師資背景	教育部認證	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一屆	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二屆	實務班學員	英文系畢業未受師訓	其他科系畢業未受師訓的老師	其他
學校比例	14.1%	21.7%	15.2%	17.4%	20.7%	20.7	5.4%

表十二 九十學年度台中縣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師資背景

師資背景	教育部認證	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一屆	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二屆	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三屆	實務班學員	英文系畢業未受師訓	其他科系畢業未受師訓的老師
學校比例	20%	20%	15%	20%	57.5%	17.5%	10%

關於台中縣各校實施英語教學所需的師資人數，35.9%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九十學年度需要的英語教師人數為1人；23.1%的學校需要的英語教師人數為2人；28.2%則需要3人。九十學年度以前，台中縣實施英語教學之學校的師資來源，和苗栗縣一樣，以其他科系畢業的在校級任、科任老師之比例最高(65%)，其次為英文系畢業的在校級任、科任老師(27%)，另有2.5%的學校是請英文系畢業的學生家長幫忙。和苗栗縣不同的是，有32.5%的學校是由補習班派老師來教。

而九十學年度，國小英語教學正式實施於五、六年級，台中縣各校所擁有的合格師資總人數，也有著差異。合格師資的定義乃是根據台中縣政府所訂定之標準，共分為五類：1) 教育部認證的國小英語老師、2) 台中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一屆、3) 台中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二屆、4) 台中縣政府培訓師資第三屆、5) 實務班學員。表八顯示出30.6%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沒有縣政府教育局認可的合格師資。45%的學校擁有一位。雖為少數，但亦有學校擁有5位的合格師資。而沒有合格師資的學校僅佔5%，遠低於苗栗縣的30.6%。

各校九十學年度實際教授英語的老師總人數及其背景則列於表十、表十二。關於九十學年度各校實際教授英語的人數，37.5%的學校為1人，22.5%的學校則為兩人，另有22.5%有3人。而實際教授英語之師資背景絕大多數為縣政府培訓師資；

國家認證的合格英語師資僅佔 20%。

苗栗縣、台中縣各校的師資人數、及背景方面不同，對於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的信心程度也有差異。當被要求以十分為滿分評量其對英語教學實施的信心程度，發現苗栗縣接受問卷調查者對英語教學實施具高度信心者（評分 8-10 分者）超過 50%(參見表十三)。信心程度中等者（評分 5-7 分者）有 36%。僅少數學校對英語教學實施的毫無信心。

表十三 苗栗縣各校對於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的信心程度 (7.57)

分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比例	1%	0	1%	2%	0	8%	14%	15%	24%	22%	13%

表十四 台中縣各校對於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的信心程度 (7.23)

分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比例	0	0	0	0	0	15.3%	12.8%	20.5%	38.5%	10.3%	2.6%

和苗栗縣的調查結果雷同的是，台中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中，過半數(51.4%)對英語教學實施具高度信心。信心程度中等者有 48.6%。苗栗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有 1%信心程度為零分者，有 1%填寫 2 分，2%的學校填寫 3 分。相較之下，台中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對英語教學的實施，則沒有出現毫無信心或低度信心的回應。另外，苗栗縣的師資，就調查結果顯示，似乎沒有台中縣充裕，但其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信心程度填寫滿分的比例(13%)卻較台中縣(2.6%)高。

對於九十學年度英語教學的實施，苗栗縣、台中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憂心的問題，首要為師資問題(苗栗縣：56%；台中縣：60%)：師資人數不夠、教師英語能力、以及教師教學經驗不足等是最常被提及的憂心問題。其次為學生程度不齊、輔助教材設備不足、學習時數太少等。另有少數學校則提出課程銜接、學童對該科目缺乏興趣或不重視為其憂心的問題。

最需要獲得的幫助，苗栗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多數希望能不定期舉辦研習和師訓(45.1%)、其次為教材教具的支援(26.4%)、師資的支援(19.3%)、教科書評鑑相關訊息的提供(2.6%)等。60%的台中縣接受問卷調查學校，最需要獲得的幫助亦是期盼多提供研習、師訓的機會。其次則為教學設備的增加。另有一位老師提出教師資格的確立為其最期望獲得的幫助。該位教師雖為縣政府認可的合格師資，但並非教育部認證的合格師資。因此，期望能有明確的規定可遵循。

以上的調查結果顯示，苗栗縣、台中縣內，有許多學校於九十學年度以前就提前試辦國小英語教學。各校於試辦期間及九十學年度實施英語教學的年級不一。全國國小英語教育步調的不一致，恐會造成各年級間或國小、國中間英語教學內容銜接的問題。過半數的學校憂心師資問題亦是急需正視的問題。其次，種子師資的認證問題，政府當局亦應有所規畫。兩縣內國小英語教學的師資來源多為縣政府委託靜宜大學培訓的在校教師。這批受過師訓的老師在英語教學理論、教材、教學法等教學相關知識有良好的素養，其中更不乏英文系畢業，或其他科系畢業但口語能力

佳的教師。然而，卻因其語言能力缺乏政府認可的檢驗制度檢驗，使其教授國小英語的合格性受到質疑。因此，在此一政策實施初期，為已受過國小英語教學師訓之在校教師建立一套認證制度，的確有其必要性與急迫性。師資乃是國小英語教學實施成敗的關鍵。若無優良且充裕的師資，空有政策，絕非學子之福。

四、結論

本研究乃針對苗栗縣、台中縣國小英語教學現況，分師資及教材選用兩部份做調查比較。調查結果顯示各校實施情形有別。兩縣接受問卷調查的學校相比較，台中縣於九十學年度前就實施英語教學的比例較苗栗縣高。而師資方面，其背景多元，多數是縣政府委託靜宜大學培訓的在校老師。雖然這些靜宜大學培訓的國小英語教師，在教學法及語言教學相關理論有良好的基礎，其中不少學員亦有良好語言能力的，但仍需有一套可行的師資認證制度，以確保教學品質及學童受教權益。

參考文獻

- 石素錦 (1998) “從認知心理與社會互動談兒童英語教學--根據皮亞杰與維高斯基理論談國小英語教學實務分析”，**第十五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1-26 頁)。台北市：文鶴。
- 余光雄(1998) “談國小兒童英語課程實施後的問題與解決途徑”，**第十五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127-148 頁)。台北市：文鶴。
- 施玉惠 (1999) “國小英語教材審查與評選指標”，**第八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國際研討會會訊** (91 頁)。台北市：文鶴。
- 施玉惠、張湘君、沈天鈺、蘇復興、曾月紅(2001) “國小英語教學：各區域實施現況與問題討論”，**第十八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551-569 頁)。台北市：文鶴。
- 施玉惠、周中天、陳淑嬌、朱惠美 (1998) “國小英語教學實施現況與未來規劃方向”，**第七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第二冊 (759-778 頁)。台北市：文鶴。
- 陳秋蘭 (1999) “國小英語教材的選擇”，**第八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國際研討會會訊** (94 頁)。台北市：文鶴。
- 陳淳麗 (1999) “台北市實施國小英語教學一年成效探討”，**第八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國際研討會會訊** (93 頁)。台北市：文鶴。
- 陳須姬 (1999) 多元多樣的英語教學法。**國小英語科教材教法**，164-203 頁。
- 陳秋蘭、廖美玲(1998) “從國小英文教學現況瞭望全面實施國小英語課程前景—以台中市為例”，**第十五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27-39 頁)。台北市：文鶴。
- 曹素香 (1993) “大台北地區兒童英語教學現況調查”，**北師語文教育通訊**，2，49-61。
- 詹餘靜 (2000) 國小英語教育發展趨勢及三「教」--教師、教材、與教法--相關問題探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學報**，13，203-238。
- 廖美玲 (1999) “兒童英語教材使用現況與發展研究”，**第八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國際研討會會訊** (97 頁)。台北市：文鶴。

廖美玲、陳秋蘭 (1998) “對全面實施國小英語教學的幾點感想”，師有月刊，369，24-28。

戴維揚(1998) “國小英語教學現況調查研究”，第十五屆中華民國英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 (223-242 頁)。台北市：文鶴。

「小帥哥」的頭髮

李錫津原是建國中學的校長，有一次回到學校，受到學生熱烈的歡迎，一名學生和他勾肩搭背合拍了一張照片，他是李錫津輔導過的一名的學生，綽號「小帥哥」。

這名學生聰明、瀟灑，但追求新潮把頭髮留得相當長，快要成披頭了，每天老遠一看到校長李錫津，就會很大方揮手向他打招呼，很討李錫津的歡喜。李錫津認為，「小帥哥」只是和別人不太一樣，並沒有什麼不好。但教官要求他理頭髮，他就是不理，有一次並理直氣壯的說，「校長也認為我的頭髮沒有問題。」令教官嚇了一跳，立即向校長查詢，李錫津判斷，可能是教官和他認知上有些差距，於是請「小帥哥」到校長室一談。

李錫津對他說，校長沒有責備他的頭髮，並不代表可以過關，新潮值得肯定，建中鼓勵有創意的新潮，但太尖端，往後頭一看沒有人跟自己走，會很寂寞的，「小帥哥」眼睛睜大的回應：「我會很寂寞嗎？」他暗忖，果然自己在學校受到不少奇異的眼光，李錫津得知他沒有帶錢，就掏出一百元表示「由校長請客，但要不要理頭自己想一想再決定。」

李錫津以柔軟方式輔導學生，第一步是接納，繼而肯定，最後鬆動對方的價值觀，果然「小帥哥」想了一想，如青春偶像劉德華、總統李登輝、市場馬英九等人的頭髮，都不會留得很長，於是摸摸頭走出校長室去理髮了。

轉載自聯經出版事業公司「小故事大哲理」